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全商业模式基金和兴全合润基金参加光大银行电子渠道定期定额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投资者对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前端代码：163415）和兴全合润分级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63406）参加光大银行电子渠道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活动时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优惠费率

在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电子渠道进行的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基金和兴全合润分级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投申购，享有申购费率四折起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四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和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无法享受以上优惠。若投资者申请基金定投业务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或暂停大额申购）状态，是否确认由注册登记机构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判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光大银行

客服电话：95595（全国）

网址：<http://www.cebbank.com>

2、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网址：<http://www.xqfunds.com>

该活动解释权归光大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光大银行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9日